

寶來曼氏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第十五次董事會議事錄



時間：中華民國 98 年 09 月 10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10 時

地點：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69 號 10 樓 會議室

出席董事：白董事文仁、呂董事思家（鎮董事明常代）、周董事筱玲、洪董事大為、施董事敏雄、葉董事明峯、葉董事一豐、歐卡諾董事（葉董事一豐代）、鎮董事明常（按照姓氏筆劃排列）

列席監察人：洪監察人明欽、侯監察人禮仁、楊監察人毓純、黎監察人英傑（按照姓氏筆劃排列）

缺席人員：黎監察人英傑

列席備詢：郭執副育宏、黃信一（法遵）、陳俐欣（財務）、盛煥晴（稽核）

主席：賀董事長鳴珩



紀錄：徐玉珍



壹、主席報告：

一、24小時交易中心之運作：因七~八月份行情陷入盤整，交易中心較難有成績表現；進入九月份後，已有較大行情出現，將漸入佳境。

二、新種業務：主管機關對個股期貨已進入實質審查階段，預計年底可上市；另主管機關亦將開放新增證券IB業務，期許成為證券及期貨之專業經紀商；槓桿交易者之業務亦有可能於明年開放。

貳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檢陳本公司上次會議議案及辦理情形，謹報請 公鑒。

決議：洽悉。

二、檢陳總經理業務報告及財務事項報告，謹報請 公鑒。

決議：洽悉。

三、檢陳法遵事項報告及稽核事項報告，謹報請 公鑒。

決議：1、法遵事項，均依規定辦理，本次無異常事項報告。

2、稽核事項，均依規定辦理，本次無異常事項報告。

四、檢陳其他重要事項報告，謹報請 公鑒。

決議：均依規定辦理，本次無異常事項報告。

參、上次會議保留討論事項： 無。

肆、本次討論事項：

一、謹呈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第三季及第四季財務預測案，謹請鑒核。

決議：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1) 累計至第三季之財務預測，稅前淨利為 2.85 元。

2) 累計至第四季之財務預測，稅前淨利為 3.50 元。

二、檢陳本公司 96 年 11 月 1 日至 98 年 7 月 31 日暨 97 年 7 月 1 日至 98 年 6 月 30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各乙份，謹請鑒核。

決議：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- 1)配合資誠會計師事務所（獨立會計師）上市專案查核之需，出具審查期間 96/11/1~98/7/31 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。
- 2)配合第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（委任會計師）轉上市查核之需，出具審查期間 97/7/1~98/6/30 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。
- 3) 配合上述兩會計師事務所審查作業，本公司業已先行針對前述查核期間進行自行查核完竣。

三、修訂本公司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第二十條，謹提請 鑒核。

決議：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- 1) 依據 96 年 1 月 19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01463 號函之「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」修正第二十四條規定辦理。
- 2) 修正後內容須提報最近一次股東會。

四、增修訂本公司「內部控制制度」：「電腦作業與資訊提供」之「網路安全管理」項下、「業務及收入循環」之「受託買賣成交作業」項下增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、內部稽核實施細則、查核明細表之相關作業規範，擬提請 討論。

決議：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 無

陸、散 會：(上午 11 時 30 分)